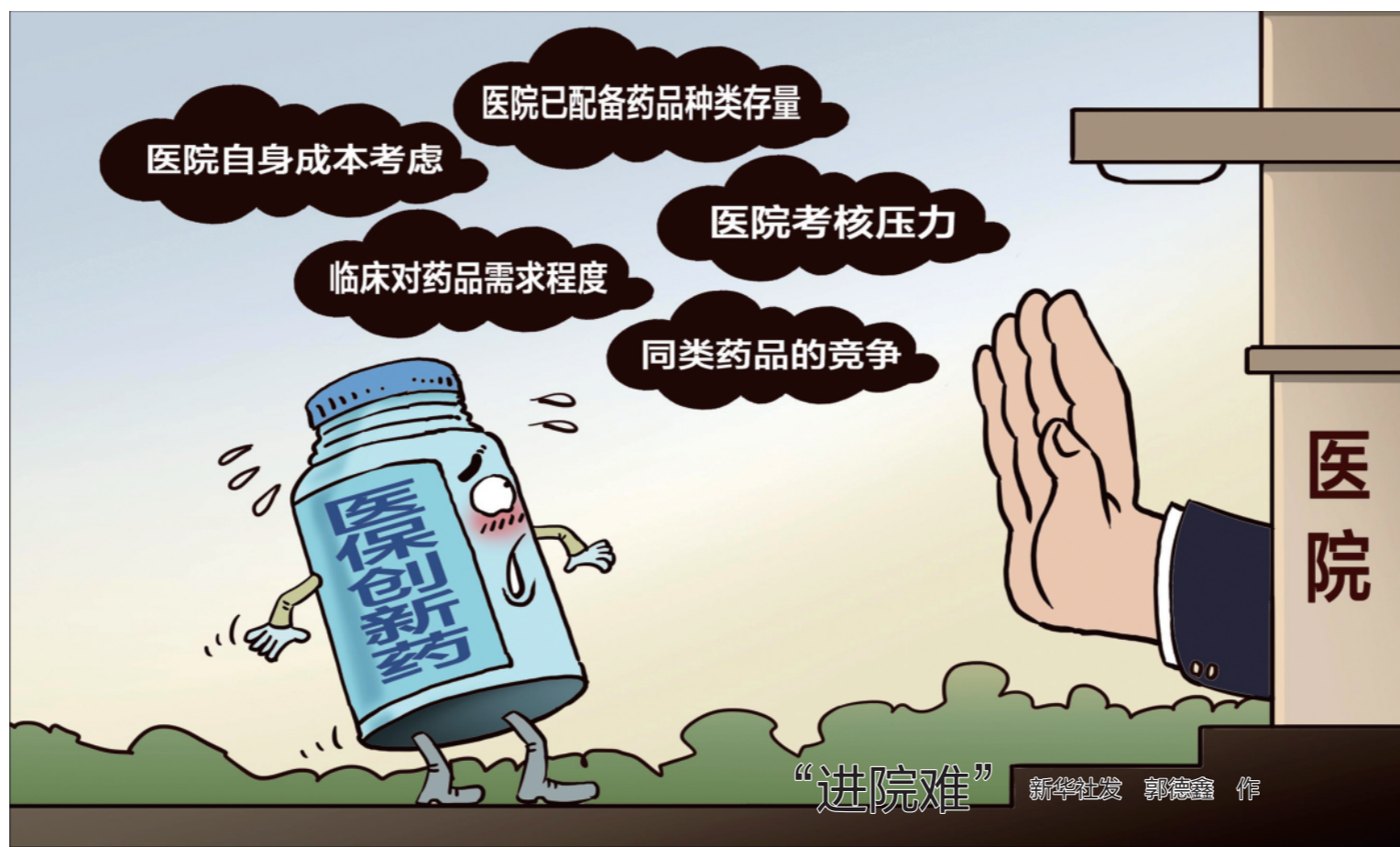


国家医保目录的肿瘤创新药进医院比例约 25%，引发如何打通“最后一公里”热议

## 医保创新药“灵魂砍价”后缘何“进院难”



“进院难” 新华社发 郭德鑫 作

新华全媒+

新华社北京4月8日电(记者彭韵佳、龚雯、陈席元)日前,一组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第三季度,2018-2019年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肿瘤创新药,在1420家样本医院中,进院比例约为25%。这组数据引发了关于“创新药进医院难”的热议。

这组数据如何得出?为什么会出现创新药“进院难”?医疗机构配备药品受哪些因素影响?如何打通进院“最后一公里”?记者采访了专家与业内人士。

### 进院比例合理吗?

经向中国药学会了解,该数据的计算方法并不合理,其将全部等级和类型的医院纳入统计范围。实际上,很多医院并不具备为肿瘤患者提供医疗服务与治疗药品的能力,如一些基层医院、非肿瘤类的专科医院等,因此其得出的肿瘤创新药进院比例较低。

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授胡善联认为,在适当的样本医院范围内,医院药品的进院比例可以显示药品进院和使用情况,但不能作为评价药品可及性高低的唯一标准。

“不同药品的进院比例本身就会存在差异。”胡善联说,每种药品都有其自身特点相符的进院比例,即使一些药品上市很久,其进院比例也会保持低位。

### 缘何创新药“进院难”?

“进院药品需要药事委员会进行筛选。”中国科学院院士、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院长樊嘉说,自2018年医保目录开始调整后,不少创新药进了医保,但进医保并不等于立刻进医院。

那么,影响医疗机构配备药品的因素有哪些?

——临床对药品需求程度。“某种药品能被医院配备,主要取决于医院临床治疗方面对该药品的需求。”胡善联认为,一般情况下,医院专业治疗强的领域越广泛,临床需求越迫切,相应的药品配备率越高。

——医院自身成本考虑。在实行药品“零差价”政策后,客观上药品配送、储存及损耗等都成为医院成本。

——医院考核压力。虽然国家相关部门已经出台政策,但个别地区对公立医院考核中,依然将谈判药品纳入“药占比”等考核指标,影响公立医院配备创新药的积极性。

——医院已配备药品种类存量。“对一些已足额配备药品的医院来说,新增药品意味着需调出相同数量的品种。”胡善联介绍,800张以上床位的公立医院,所配备的药品品种数不得超过1500种。

——同类药品的竞争。在同治疗领域内,相同治疗机理、不同厂家的药品数量多,药品配备进院面临着竞争,最终影响配备情况。

“近三年来,医保药品目录每年都有调整。”中国药科大学教授丁锦希说,正是因为调整频率加快,新准入目录的药品数量增加,所以进院压力大,进展慢的问题才逐渐显现。可以说,“进院难”是医保改革后出现的“阵痛”。

### 创新药“进院”并非一蹴而就

专家表示,相较于临床时间长的药品,新上市的创新药进院时会耗费更多时间,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

——接纳新药需要时间。“创新药进院,既可以弥补用药空白,也能增加患者的选择范围。”丁锦希说,但新药从上市到被接受和使用需要时间,包括临床医生对新药的认

识、临床用药指南与规范的形成与修订等因素,都会对新药进院产生影响。

“进院也是一种竞争。”君实生物总经理李军说,有些药品在没有进入医保前,就被医院临床使用,在进入医保后进院相对会比较容易,但如果医院从未采购过某个品牌的药品,进院时考量的因素会更多。

——新药配备按梯次推进。专家表示,相较于未纳入医保目录的药品,纳入医保目录的药品医院配备会明显加快。从机构规模上,技术水平高的大医院先配备,随后是中小型医院;从地域分布上,医疗资源集中的大城市率先配备,中西部地区随后。

“创新药是新药,随着临床对新药认识和接受程度的提升,采购医院的数量和用药患者的数量会出现提升。”国家医保局有关负责人说,以2019年谈判新增的70个药品为例,在2020年第四季度,用药人次涨幅比第一季度超1倍的药品达61个。

### 如何打通进院“最后一公里”?

为解决参保人员用药难的问题,不少地

方已经开始探求可行之法。

四川省对国家谈判药品实行单行支付药品管理,将价格昂贵、用药人群特定、用药指征明确、限定用量的药品纳入单行支付管理。在最新版医保药品目录中,四川省将88个药品纳入单行支付管理,包括治疗罕见病肺动脉高压的马昔腾坦、治疗乳腺癌的帕妥珠单抗等。

“由于罕见病患者数量少,罕见病药品的临床使用和医院配备会保持在一个较低水平。”丁锦希说,此类药品可以实行特药管理,确保老百姓有渠道买到药。

同时,多地充分利用零售药店的灵活性,采用医保药品在定点医院、定点药店共同供应的方法,保障参保人员用药可及性。

樊嘉认为,打通创新药进院“最后一公里”需要政府、医院、药企等多方面的联合努力。要进一步完善政策为医疗机构松绑;药企也要加强对临床医生的指导,让他们尽快熟悉创新药;同时,医院也应推动院内药品结构优化升级,以药品保障水平带动诊疗能力提升。

## 坚决遏制炒房:住建部约谈5城市政府

新华社北京4月8日电(记者王优玲)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倪虹8日约谈广州、合肥、宁波、东莞、南通等5个城市政府负责人,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充分认识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重要性,牢牢把住房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不将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切实扛起城市主体责任,确保实现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

近期广州、合肥、东莞等城市落实主体责任,针对房地产市场升温问题出台了调控措施,对稳定市场起到了一定作用。对此,倪虹指出,要加强实施效果评估,及时完善相关政

策,增强调控的针对性、实效性。城市政府要增强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紧盯新情况新问题,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精准调控,坚决遏制投机炒房,引导好预期,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

他说,要完善人口、土地与住房联动机制,加强与人口落户、义务教育等相关政策的统筹协调,强化二手房交易管理,提高房地产市场调控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有关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要切实发挥监督和引导作用,及时报告全省房地产市场情况和工作。

倪虹说,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抓紧编制“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改善住房供

应结构。人口流入多的大城市要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单列租赁住房用地计划,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建设租赁住房,降低租赁住房税费负担,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尽最大努力帮助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解决住房困难。

5个城市表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城市主体责任,密切监测市场变化,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果断出手,确保实现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据了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已将东莞、南通市列入房地产市场监测重点城市名单。

## 涉嫌违规炒房:深圳7部门调查“深房理”

新华社深圳4月8日电(记者赵瑞希)针对网民对“深房理”存在违法违规炒房行为的举报,8日,深圳住建、公安、银保监、网信办等七个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对涉及“深房理”的举报事项进行调查处理的通告》,表示正在对举报内容进行调查,相关调查处理结果,将第一时间向社会公布。

针对经营贷违规流入楼市问题,深圳银保监局、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3月18日通报的核查结果是:已提前收回21笔、5180万元涉嫌违规贷款。4月2日,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发布公告表示,该局将配合深圳银保监局、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开展防止经营贷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联合排查行动,并公布了接收举报的途径,向广大市民征集线索。

4月4日,微博用户“深房理装修队003”在微博上公布102份“深房理”楼盘会员合伙炒房材料。针对这一举报,深圳市住

房和建设局、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深圳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深圳银保监局8日表态,已对“深房理”涉嫌违法违规线索开展联合调查。

关于举报反映的“深房理”教唆炒房人通过弄虚作假、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等方式骗取购房资格的行为,一经查实,相关当事人将被列入失信名单并受惩戒,住房建设部门将依法采取停止使用“购房意向登记系统”及合同网签系统,停止购买或承租保障性住房、停止公积金贷款资格等措施。

关于举报反映的“深房理”以合资入股、众筹等名义,向不特定对象募集资金用于购房并承诺返还收益,涉嫌非法集资的行为,处置非法集资牵头部门会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部门将依法进行调查处置。

关于举报反映的“深房理”提供“一条龙”服务教唆协助借款人骗取信贷资金违规用于购房的问题,金融监管部门将纳入“防止经营用途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联合排查行动”作为重点线索核查,一经查实,金融机构将依法依规提前收回贷款,并对未履职尽责的金融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依法依规从严从重处罚。对其中协助借款人违规套取信贷资金的中介机构,住房建设部门将予以依法查处,金融机构一律不得进行合作。

对于执法检查中发现的“深房理”涉嫌虚假广告行为,市场监管部门将依据广告法等法律法规查处,目前,该案正在调查处理中。

对于“深房理”通过其公众账号、聊天群组发布虚假信息的行为,一经查实,网信部门将依法依规采取暂停相关账号服务或关停相关账号等处罚措施。

对于调查过程中发现的涉嫌犯罪线索,将移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深房理”服务教唆协助借款人骗取信贷资金违规用于购房的问题,金融监管部门将纳入“防止经营用途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联合排查行动”作为重点线索核查,一经查实,金融机构将依法依规提前收回贷款,并对未履职尽责的金融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依法依规从严从重处罚。对其中协助借款人违规套取信贷资金的中介机构,住房建设部门将予以依法查处,金融机构一律不得进行合作。

对于执法检查中发现的“深房理”涉嫌虚假广告行为,市场监管部门将依据广告法等法律法规查处,目前,该案正在调查处理中。

对于“深房理”通过其公众账号、聊天群组发布虚假信息的行为,一经查实,网信部门将依法依规采取暂停相关账号服务或关停相关账号等处罚措施。

对于调查过程中发现的涉嫌犯罪线索,将移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 热点面对面

自华为发布鸿蒙操作系统以来,它一直备受外界瞩目。

是重压之下的应急,还是瞄准新赛道布局?是做原有软件的“影子”,还是担负起产业牵引的新使命?

“在别人的墙基上砌房子,再大再漂亮也经不起风雨。”新华社记者专访华为鸿蒙负责人王成录,谈“换道超车”,论“逆周期创新”,展望中国下一代移动互联网产业的自主之“根”。

### 换赛道:建“万物互联”的操作系统

对习惯使用安卓或iOS操作系统的手机用户而言,鸿蒙到底是什么?

“个人电脑时代用的是windows(微软),智能手机时代用的是iOS(苹果)和安卓(谷歌)。”王成录说,“鸿蒙,是面向万物互联时代的操作系统。”

用一套操作系统,把包括手机在内的大大小小的硬件,从底层连接起来,仿佛融合成一台设备——从手机、手表到家电、汽车,从智慧办公、智慧出行到智能家居、智能工厂,设备“孤岛”之间将无障碍联通,人们可以更“傻瓜”地去操控。

“我们不是做一个安卓或iOS的替代品。”在王成录看来,如果没有本质差别,很难建立起新的生态链;一个新系统要成功,关键是抓住产业转型的时机。“物联网飞速发展,带来未来10年产业变革期,这是自主操作系统系统的历史性机遇。”

“一定要让生态长在自己的地基上。”王成录说。

### 筑地基:做中国产业升级的核心载体

地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就是操作系统。不仅信息产业,其他多个行业也有赖于此。借助一套软件操作系统,传统制造业可以更容易生产出智能硬件,极大降低迈向“智能制造”的门槛。一旦万物互联的智能应用能够打通,将给各行各业带来巨大的效能提升。

“我们正处于产业大规模转型升级的关键时刻,下一代产业的核心技术是什么?这是国际上面临的共同挑战。能否抓住产业变革的历史机遇,不被时代淘汰,关键在于我们自己是否做好准备。”王成录说。

在许多人看来,我国人工智能、物联网、5G技术等具有相对完整的产业链,加上相对完备的工业制造体系,已经为产业升级准备了很好的前提条件和外部环境。

2021年,鸿蒙的设备装机目标超过3亿台,计划从智能手机、PAD等扩展到全场景。“能否助力家电产业、钢铁产业、机械制造业等高效地实现转型升级?操作系统一定承载着使命,要做产业升级的核心载体。”王成录说。

### 育人才:打造国产软件“根”能力

从芯片到操作系统,从“用”计算机到“造”计算机,越来越多研发力量正在投身基础技术。

没有“根”,任何产业都不可能枝繁叶茂。但前路多艰。高端人才难觅,是面临的共同挑战。比如编译器,可以视为程序员使用高级语言编写的程序和机器语言之间的字典,称得上是软件领域“皇冠上的明珠”,难度极高,研发周期很长。相关的研发人才在国内很难找到,要全球去招,同时要自己培养。

“国内计算机行业有上千万从业人员,每年毕业的相关专业学生也超过百万,但鲜有基础软件技术是我们自己做的。”王成录说,“我们希望打造的操作系统,成为未来万物互联世界基础软件的‘根’,也能相应沉淀一批中国的基础软件人才。”

### 逆行者:愈是艰难愈要勇毅创新

来自国外不可控力量的重压,产业变革转瞬即逝的时间窗口,让鸿蒙正在经历背水一战。

“我们没有机会试错。”王成录坦言,除了必须透彻理解操作系统的所有技术之外,还需要吸引国内外的产业链伙伴一同参与建设生态链。

华为公布的数据显示,2020年销售收入8914亿元,同比增长3.8%;研发投入1419亿元,同比增长7.8%。在过去10年,华为累计投入研发超过7200亿元,研发投入居于全球企业前列。未来5年,研发投入预计将超过6500亿元。

“越是艰难的时刻,越要坚持投入研发。”王成录说。王成录负责的消费者软件部,每年研发预算为30亿至40亿元。

“创新向来是九死一生的,生态建设也是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我们一定要勇往直前。”王成录说。

### (记者陈芳、董瑞丰)新华社北京4月8日电

## 北京:房企不得代收、代缴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新华社北京4月8日电(记者郭宇靖)记者8日从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了解到,为保障购房人合法权益,北京市住建委日前发布《关于禁止房地产开发企业违规收取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代收、代缴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北京市住建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在日常监管工作中,通过12345市民热线、信访、热线咨询等多种渠道收到群众反映,部分开发企业在商品房销售和交付时,会将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作为前置条件。但有的开发企业代收后未及缴纳税款,造成购房群众无法办理不动产登记,侵害了购房群众利益。

通知规定,在新建商品房交易过程中,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代收、代缴应由购房人缴纳的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同时,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将代收购房人应缴契税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作为商品房销售和交付的前置条件。

通知规定,购房人缴纳契税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确有代办需要的,购房人可委托开发企业或第三方办理,但相应款项不得转入开发企业或其他第三方账户。

针对目前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通知要求,北京市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及时排查辖区内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项目情况,具备缴纳条件的,责令开发企业立即向有关部门缴纳税款;暂不具备缴纳条件的,应退回购房人或转入属地政府指定的代收资金监管账户,待具备缴纳条件后,及时通知购房人办理缴纳税款。

通知规定,购房人缴纳契税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确有代办需要的,购房人可委托开发企业或第三方办理,但相应款项不得转入开发企业或其他第三方账户。

针对目前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通知要求,北京市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及时排查辖区内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项目情况,具备缴纳条件的,责令开发企业立即向有关部门缴纳税款;暂不具备缴纳条件的,应退回购房人或转入属地政府指定的代收资金监管账户,待具备缴纳条件后,及时通知购房人办理缴纳税款。

通知规定,购房人缴纳契税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确有代办需要的,购房人可委托开发企业或第三方办理,但相应款项不得转入开发企业或其他第三方账户。

针对目前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通知要求,北京市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及时排查辖区内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项目情况,具备缴纳条件的,责令开发企业立即向有关部门缴纳税款;暂不具备缴纳条件的,应退回购房人或转入属地政府指定的代收资金监管账户,待具备缴纳条件后,及时通知购房人办理缴纳税款。

通知规定,购房人缴纳契税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确有代办需要的,购房人可委托开发企业或第三方办理,但相应款项不得转入开发企业或其他第三方账户。

针对目前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通知要求,北京市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及时排查辖区内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项目情况,具备缴纳条件的,责令开发企业立即向有关部门缴纳税款;暂不具备缴纳条件的,应退回购房人或转入属地政府指定的代收资金监管账户,待具备缴纳条件后,及时通知购房人办理缴纳税款。

通知规定,购房人缴纳契税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确有代办需要的,购房人可委托开发企业或第三方办理,但相应款项不得转入开发企业或其他第三方账户。

针对目前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通知要求,北京市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及时排查辖区内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项目情况,具备缴纳条件的,责令开发企业立即向有关部门缴纳税款;暂不具备缴纳条件的,应退回购房人或转入属地政府指定的代收资金监管账户,待具备缴纳条件后,及时通知购房人办理缴纳税款。

通知规定,购房人缴纳契税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确有代办需要的,购房人可委托开发企业或第三方办理,但相应款项不得转入开发企业或其他第三方账户。

针对目前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通知要求,北京市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及时排查辖区内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项目情况,具备缴纳条件的,责令开发企业立即向有关部门缴纳税款;暂不具备缴纳条件的,应退回购房人或转入属地政府指定的代收资金监管账户,待具备缴纳条件后,及时通知购房人办理缴纳税款。

通知规定,购房人缴纳契税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确有代办需要的,购房人可委托开发企业或第三方办理,但相应款项不得转入开发企业或其他第三方账户。

针对目前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通知要求,北京市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及时排查辖区内已代收契税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项目情况,具备缴纳条件的,责令开发企业立即向有关部门缴纳税款;暂不具备缴纳条件的,应退回购房人或转入属地政府指定的代收资金监管账户,待具备缴纳条件后,及时通知购房人办理缴纳税款。